

湖北文理学院办公室文件

校办发综〔2023〕8号

关于 2023 年劳动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2023 年节假日放假安排，现就我校 2023 年劳动节放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4 月 29 日至 5 月 3 日放假调休，共 5 天。4 月 23 日、5 月 6 日上课，4 月 23 日（周日）上 5 月 2 日（周二）的课，5 月 6 日（周六）上 5 月 3 日（周三）的课。

二、假期要求

各单位部门要持续做好安全稳定工作，安排好本单位部门的值班和安保等工作。教务处提前做好教学安排，学工处、研究生处和国际教育学院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工作，保卫处做好放

假前的安全检查及假期安全巡查等工作，后勤保障部门做好后勤保障服务工作。节日期间，学校公务车除值班用车外一律封存停驶。

参加学校值班的单位部门要按照《湖北文理学院应急值班带班暂行办法》做好值班工作。值班人员要严格遵守应急值班工作纪律，认真落实值班工作责任，及时协调处理相关事宜。各单位部门统筹安排内部值班工作，并在4月27日前将劳动节内部值班安排表报学校办公室306室备案。

湖北文理学院办公室

2023年4月17日